



证券代码：300080

证券简称：易成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0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展流资贷款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概述

为补充流动资金，满足日常业务资金需求，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集团财务公司”）开展流资贷款业务，贷款金额不超过 9,000 万元，综合利率不超过 3.50%，期限 1 年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介绍

集团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51% 的子公司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交易双方均受同一母公司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，集团财务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情况

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不构成重组上市，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要求，此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

二、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

名称	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			
住所	平顶山市长安大道秋实路交汇处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创新创业基地 C 座二楼			
法定代表人	刘晓军			
注册资本	300,000 万元			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	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			
成立时间	2013-07-22			
2026 年 6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(单位:万元)	总资产	1,490,013.89	净资产	351,897.62
	营业收入	13,765.83	净利润	9,864.50
股权结构	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%，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5%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4%			
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	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			
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	否			

三、对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

集团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，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能有效地控制各类风险。集团财务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的要求规范经营，经营业绩良好且稳步发展，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未发现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。公司在集团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，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可控。

四、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贷款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9,000 万元

贷款期限：1 年



贷款利率：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，本次融资年化综合利率不超过 3.50%（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）

资金来源：集团财务公司自有资金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开展上述流动资金贷款业务，能够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，支撑公司持续稳健发展。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贷款业务，贷款利率结合贷款期限、担保方式、公司信用状况及市场信贷环境协商确定，不高于公司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期限、同担保条件同类贷款的实际执行利率，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经营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形成业务依赖。

六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交易旨在优化公司融资结构、降低综合融资成本，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，保障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。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贷款业务，贷款利率结合贷款期限、担保方式、公司信用状况及市场信贷环境协商确定，且不高于公司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期限、同担保条件同类贷款的实际执行利率。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依据合规，符合市场化原则及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。交易属于正常经营性融资行为，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流资贷款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七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本次关联交易可有效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贷款结构、降低整体资金成本。财务公司贷款利率结合各项融资条件及市场环境协商确定，不高于公司在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条件同类贷款的实际利率，定价客观公允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流资贷款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

八、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情况

2026 年初至披露日，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未发生除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中约定业务外的其他关联交易。2026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，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的业务往来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存款业务						
关联方	关联关系	每日最高存款限额	期初余额	本期发生额		期末余额
				本期合计存入金额	本期合计取出金额	
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	同一最终控制方	300,000	23,594.40	627,184.87	617,885.71	32,893.56
贷款业务						
关联方	关联关系	贷款额度	期初余额	本期发生额		期末余额
				本期合计贷款金额	本期合计还款金额	
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	同一最终控制方	10,000	10,000	-	-	10,000
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						
关联方	关联关系	业务类型	总额		实际发生额	
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	同一最终控制方	授信	10,000		10,000	

九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